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24>>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南京大屠杀史料集24>>

13位ISBN编号：9787214042330

10位ISBN编号：7214042339

出版时间：2006-1

出版时间：江苏人民

作者：胡菊蓉

页数：53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24>>

前言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日历史研究中心为了进一步推进中日关系史以及抗日战争史的学术研究，为了以历史事实教育中日两国的年轻一代，主持编辑了“中国社会科学院中日历史研究中心文库”。

1995年8月15日，时任日本首相的村山富市在内阁发表讲话，承认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日本对亚洲各国的侵略。

同年，日本政府实施为期十年以亚洲邻国为主要对象的“和平交流计划”。

作为该计划的一环，日本外务省决定在日中友好会馆内设立日中历史研究中心，并且希望我国提供协助。中日双方有关部门通过协商方式确认了如下原则：在切实遵守中日联合声明和中日和平友好条约的原则和精神、承认日本军国主义对华发动侵略战争这一历史事实的前提下，中方同意接受日方的要求，提供必要的协助。

中国社会科学院接受我国外交部的委托，作为协助日方研究的中方窗口，与日方联络、协调相关事宜。

1997年8月，日中友好会馆致函中国社会科学院，再次要求就协助进行历史研究问题进行协商，提出“只有作为受害者、抵抗者中国的参与，历史研究事业才能达到所期的目的。

这点正是需要中国协助的”。

日中友好会馆还表示，愿意将该馆的相关经费拨出一小部分交中方使用。

经过协商，基本上达成了一致认识。

为此，中国社会科学院中日历史研究中心正式建立了“中日历史研究课题”，通过课题指南形式，在国内公开招标研究者。

课题招标范围在1874-1945年间，着重研究日本侵华的历史以及这一时期与此相关的中日历史问题。

中国社会科学院中日历史研究中心专家委员会对课题申请进行评审。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24>>

内容概要

浸有1200吨人血的历史记录，《南京大屠杀史料集》撩开历史酷真一角，30多万人的血泪，南京保卫战的战史，日军施暴铁证，外国媒体报道，正义审判的记录……本史料集有着非常珍贵的史料价值，1500万字全部为第一手的原始材料，在内容上没有加进编者的一句话或一个字，保持着史料的原貌。

其中，很多材料是第一次出版问世，首次呈现在广大读者面前，涵盖了大屠杀历史的各个方面，以无可辩驳的事实，向世人展示了当年的历史真相，本书是其中的一册。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共涉及日机轰炸、南京保卫战、幸存者日记与回忆、幸存者调查口述、遇难同胞尸体掩埋、美国传教士日记与书信、德国外交使领馆报告、国内外新闻媒体报道、东京审判、南京审判、日军官兵日记与回忆、社会调查与统计、历史影像、英美国使馆报告、安全区和自治委员会文书等16个专题，分编成28册，近1500万字，全部为第一手的原始材料，其中许多珍贵资料在国内外还是第一次正式公布。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24>>

书籍目录

本册说明一、南京审判日本战犯的国际法和中国法 (一)同盟国促令日本投降并审判其战犯 中美英三国《开罗宣言》 中美英三国《波茨坦公告》 (二)日本向中国投降的《降书》 国民政府中央社转发瑞士政府转达日本投降建议致美国政府的照会 《贵州日报》转发中美英苏四国接受日本投降的复文 日本天皇裕仁关于投降的诏书 日本政府关于投降致中美英苏四国电 日本向中国投降的《降书》 (三)日军暴行与战争国际法和中国刑法 1. 中国对日军暴行进行调查 军事委员会关于英国建议同盟国组织战犯罪行委员会致参事室代电 参事室拟具日军罪行委员会节略及组织纲要呈 军事委员会致参事室代电 行政院关于调查敌人在华暴行的训令 《新闻报》关于南京临时参议会组织南京大屠杀案敌人罪行调查委员会的报导 《新闻报》关于南京大屠杀案调查委员会成员的报导 2. 战争国际法 国民政府关于战犯与战争国际法 国民政府对日主要战犯土肥原贤二等三十名的起诉书节录 3. 中国刑法 国民政府关于战犯与中国刑法 4. 国民政府国防部等有关战争罪犯审判条例 国防部关于处理战犯纲要呈 国民政府关于战犯审判条例 军事委员会关于战犯处理办法 军事委员会关于战犯审判办法 军事委员会关于战犯审判办法施行细则 战犯处理委员会关于战犯审判办法修正草案二、国民政府国防部审判战犯军事法庭 (一)军事法庭成立 《中央日报》关于国防部审判战犯军事法庭成立的报导 《新闻报》关于中国陆军总部审判战犯军事法庭改隶属国防部的报导 (二)军事法庭的编制 第一绥靖区司令部关于战犯复审办法致该部军事法庭代电 战犯处理委员会关于军事法庭增员会议录摘要 第一绥靖区司令部转发国防部修正军事法庭编制表致该部军事法庭代电 第一绥靖区司令部转告军事法庭庭长与检察官职权范围致该部军事法庭代电.....附录

<<南京大屠杀史料集24>>

章节摘录

我的朋友宗荣武先生，他是从下关煤炭港逃出来的。
据他们说，煤炭港附近，至少杀死同胞有二千多人。
因为煤炭港靠近英国的和记洋行，大家都想逃到里边，谁知洋行四周的墙壁，是用铁皮做的，坚固而高大，既爬不过去，也破坏不了，比及兽兵赶至，杀的杀死，推在水里的也是一死，听说有一位团长在水沟内叫了一夜才死。
有一个连长，他的肠子流出来，但还清楚，被洋行里的工友救在门板上，半夜死去。
这些报国的忠勇官兵，牺牲得实在壮烈！
其余漏网的，由铁皮墙下挖地洞，逃到洋行里边，然而兽兵进了洋行，把所有的人都集合起来，认为可杀的，仍然提出去杀了。
宗先生他同三个同志藏在大烟囱内三天，不吃饭，不见天日，才遇着一位李先生把（给）他送了点稀饭，才救出养活。
水西门有一位年老的同胞，他有两个女儿，有一次兽兵进内强奸，老先生不忍目睹女儿受辱，即跑出屋外，心想眼不见也就算了。
结果被兽兵一枪把他杀死，并以刺刀刺入胸膛。
兽兵以为他是出外报告宪兵的。
还有一个回家视看的人在屋内遇到兽兵，他即说，“这是我的房子，回来看一看”，那兽兵说他是抢东西的，他当然否认。
该兽兵即命其在大门上赌个咒，哪知却在背后装子弹，预备打靶。
该同志见势不妙，爬起就跑，连发四五枪未中。
兽兵惨杀我同胞，形同儿戏，以上是我们所见所闻的。
至（于）随时随地的滥杀，简直无法记载，只闻枪声一响，不用问那就是我们的同胞在牺牲！
其枪声终日不绝者三月之久，死亡之多，可以想见。
有一次在一个空地上，把三百同胞一字排开，就要执行枪决，忽一外（国）人赶至，理辩救出二十七人，该外（国）人说：“即使是中国兵，已经解除武装，失其抵抗能力，在国际法上，也不能杀的”，该兽兵说：“不关你们西洋人的事”，开枪就打，结果，经该外（国）人在枪口前拦阻，始救出二十七人，其余都已完结！
至于对我在火线下来的伤兵，已被看成是当然的屠杀对象，概予杀戮，其行为就更加残忍了！
就是已经送到医院中的，听说他们去治疗，无故给你打上几针不生育的针。
兽兵一个个试验，如认为有可疑之处，马上拉出去枪毙了，可怜我忠勇官兵受伤之后又遭惨杀了。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